

熊如何如何的苗條，怎樣的能幹怎樣的活潑。以及種種愛慕之意，自願犧牲一切。請求我給他一個答復，什麼做一個文字交，結一個筆墨緣，死也甘心。唉！我真不明白他們。爲甚麼要這樣的癡，這樣的迷，難道吃了飯當真就沒有事做嗎，真好笑，他們怎會知道我看完了簡直當做過眼浮雲，撕得粉碎，或則送入我粧台之旁的囚室裏去，甚至丟在痰盂裏。有時我見了信封，似乎是未見過面的，我連拆都不拆的燒了。可是「他的信」就大不相同了，時時刻刻不忘記的就望他，早晚站在客堂裏呆視到門上的黑色的信箱上，等到綠色的荷包透露到了我的眼前，我就獨躍着去迎接牠，等到拿到了手，不知怎樣的開法纔是，刀吧，恐傷了他，還是用手可以示親熱，表自然是用手，因爲刀還須找找費時，等待不及，有時我拆信過急，拆碎了些，我重行用漿糊把他封好了再看，表示慎重，當我看時，看到了第一行，已恨不得知道第二行，看第二行時又恨不得看第三行，看到他贊美我的話，我似乎已換了一個人。私下想，他這麼這樣的癡情的愛我，我怎樣能報答他，第一步我把他的信先緊藏着，貼近我的身邊。連摺都不願摺，摺了恐怕傷了他的腰，不瞞讀者們說，二年來，他的信我已足足的藏滿了一皮箱，直到現在，還是有增無減的積着。

（未完）